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

特别提示

根据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》,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绿联科技"、"发行 人"或"公司")属于"C39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业"。截至2024年7月9日(T-4日),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 的"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(C39)"最近一个月平 均静态市盈率为33.11倍。本次发行价格21.21元/股对应的 发行人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24.00倍,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 静态市盈率;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静态市盈率 26.70 倍。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 险。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, 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,理性作出投资。

证监会")颁布的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[第 208号〕)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 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[第205号])(以下简称"《注册办法》"), 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 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》(深证上 [2023]100号)(以下简称"《业务实施细则》")、《深圳市场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》(深证上[2018]279号)(以 下简称"《网上发行实施细则》")及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(2023年修订)》(深证上[2023]110号) (以下简称"《网下发行实施细则》"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》(深证上[2020]343号)(以下简 称"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"),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《首 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》(中证协发[2023]18号)(以下 简称"《承销业务规则》"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 理规则》(中证协发[2023]19号)(以下简称"《网下投资者管理 规则》"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 引》(中证协发[2023]19号)等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及自律 规则等文件,以及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 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上市。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华泰联合证券" "保荐人(主承销商)"或"主承销商")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 (主承销商)。

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(以下 简称"战略配售")、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(以下 简称"网下发行")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 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下简称 "网上发行")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(主承销商)处进行;本次 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(以下简称"电子平台")进行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

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结算平 投标询价。 台实施,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《网下发行实施细 则》等相关规定。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,采用按 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,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及深交所发布的《网上发行实施细则》。

本次发行适用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 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[第208号]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 办法》(证监会令[第205号])、深交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 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》(深证上[2023] 100号)、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 (2023年修订)》(深证上[2023]110号),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 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》(中证协发[2023]18号)、 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》和《首次公开发行 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》(中证协发[2023]19 绿联科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 号),请投资者关注相关规定的变化,关注投资风险,审慎研判 发行定价的合理性,理性做出投资决策。

本次发行价格21.21元/股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 率为24.00倍,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4年7月9日(T-4日) 发布的"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"最近-月平均静态市盈率33.11倍;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静态 市盈率 26.70 倍。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 来损失的风险。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 10.00%。 险,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,理性做出投资决策。

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、网上网下申 购、缴款及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,具体内容如下:

1、初步询价结束后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《深 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 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》") 规定的剔除规则,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 果后,将拟申购价格高于24.77元/股(不含24.77元/股)的配售 对象全部剔除;将拟申购价格为24.77元/股,拟申购数量小于 1,300万股(不含1,300万股)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;拟申购价格 为24.77元/股、拟申购数量为1,300万股、系统提交时间同为 2024年7月9日09:45:24:478的配售对象中,按照深交所网下发 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20个配售 对象。以上过程共剔除67个配售对象,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 71,750万股,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 7,106,380 万股的1.0097%。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 购。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"初步询价报价情况"中被标注为 "高价剔除"的部分。

2、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初步询价结果,综合 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所处行业、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市场 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、有效认购倍数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,协 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.21元/股,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

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4年7月15日(T日)进行网上和网 向,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。 下申购,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。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 上申购日同为2024年7月15日(T日),其中,网下申购时间为9: 30-15:00, 网上申购时间为9:15-11:30,13:00-15:00。

3、本次发行价格为21.21元/股,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 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 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公募 基金")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(以下简称"社保基金")、基本养 老保险基金(以下简称"养老金")、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 基金(以下简称"年金基金")、符合《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》 等规定的保险资金(以下简称"保险资金")和合格境外投资 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,故保荐人相关子 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。

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,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 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 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,即华泰 绿联科技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 称"绿联科技员工资管计划")和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 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服贸基金")。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 格,绿联科技员工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414.8986万股,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.00%,服贸基金最终战 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14.9098万股,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

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30.0000万股,占本次发 行数量的20.00%。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29.8084万股,约占 本次发行数量的20.00%。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 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0.1916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。

4、限售期安排:本次发行的股票中,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 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,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 之日起即可流通。

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,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%(向上取整计算)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。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 股票中,90%的股份无限售期,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 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;10%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,限售期自 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,无需为其 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,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 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。

战略配售方面,绿联科技员工资管计划获得本次配售的 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,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(服贸基 金)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,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 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。限售期届满后,参与 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 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。

5、自主表达申购意向: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

6、网上网下回拨机制: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在网 上网下申购结束后,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4年7月15日 (T日)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,对网下、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 调节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

7、获配投资者缴款与弃购股份处理:网下投资者应 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 果公告》"),于2024年7月17日(T+2日)16:00前,按最终确定 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,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。

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,未在规定时间内 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,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 无效。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,该配售对象全 部无效。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,若认购资金不足,共 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。网下投资者如同 日获配多只新股,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。

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,应根据《深圳市绿联》 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 结果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》")履 交收义务,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4年7月17日(T+2日)日终 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,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,由此产生的 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款项划付需 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。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 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(主承销商)包销。

8、中止发行情况: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 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 量的70%时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中止本次新股发 行,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。

9、违约责任:本公告中公布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 须参与网下申购,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 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 认购款的,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,保荐人(商)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。网下投资者或其管 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 合并计算。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,该配售对象不得 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; 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,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 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

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 款的情形时,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 起6个月(按180个自然日计算,含次日)内不得参与新股、存

(下转C2版)

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

保存人(王承销尚):华泰联合证寿有限责仕公司

根据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》,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绿联科技"、"发行 人"或"公司")属于"C39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业"。截至2024年7月9日(T-4日),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 的"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(C39)"最近一个月平 均静态市盈率为33.11倍。本次发行价格21.21元/股对应的 对象全部剔除;将拟申购价格为24.77元/股,拟申购数量小于 发行人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24.00倍,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 静态市盈率;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静态市盈率 26.70 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 20个配售 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(C39)"。截至 2024年7月9 倍。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 对象。以上过程共剔除67个配售对象,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 日(T-4日),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"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 险。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, 71,750万股,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"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3.11 2022年公司被深圳工业总会评为第十九届"深圳知名品牌"以 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,理性作出投资。

绿联科技首次公开发行4,150.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(A 购。 股)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,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 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所处行业、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市场 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予以注册(证监许可[2024]402号)。

经发行人与保荐人(主承销商)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(以下简称"华泰联合证券"、"保荐人(主承销商)")协商决 投标询价。 定,本次发行数量4,150.0000万股,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.0022%,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,发行人股东不进行老股转 让。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 所")创业板上市。

本次发行适用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 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[第208号]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 办法》(证监会令〔第205号〕)、深交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 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》(深证上[2023] 100号)、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》(深 证上[2018]279号)、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 施细则(2023年修订)》(深证上[2023]110号),中国证券业协 会发布的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》(中证协发 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。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 [2023]18号)以及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》 投。 和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》(中 证协发[2023]19号),请投资者关注相关规定的变化,关注投 资风险,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,理性做出投资决策。

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 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。

容: 下简称"战略配售")、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(以 的差额0.1916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。 下简称"网下发行")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 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下简 称"网上发行")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(主承销商)处进行;本次 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及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 司")登记结算平台实施;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); 进行,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。

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 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》") 规定的剔除规则,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 果后,将拟申购价格高于24.77元/股(不含24.77元/股)的配售 1,300万股(不含1,300万股)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;拟拟申购价 格为24.77元/股、拟申购数量为1,300万股、系统提交时间同为 2024年7月9日09:45:24:478的配售对象中,按照深交所网下发 7,106,380 万股的1.0097%。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

3、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初步询价结果,综合 平如下: 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、有效认购倍数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,协 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.21元/股,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

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4年7月15日(T日)进行网上和网 下申购,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。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 上申购日同为2024年7月15日(T日),其中,网下申购时间为9:

30-15:00,网上申购时间为9:15-11:30,13:00-15:00。 4、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 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 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公募基金")、全国 社会保障基金(以下简称"社保基金")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(以 下简称"养老金")、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(以下简称 "年金基金")、符合《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保险资 金(以下简称"保险资金")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

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30.0000万股,占本次发 行数量的20.00%。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,本次发行的参 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

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29.8084万股,约占本次 1、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(以 发行总量的20.00%。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

5、本次发行价格为21.21元/股,对应的市盈率为:

(1)21.60倍(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);

(2)20.44倍(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

(3)24.00倍(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

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);

(4)22.71倍(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)。

6、本次发行价格为21.21元/股,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 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。

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》(2023年),绿联科技所属行业为"计算 国主要省级行政区域,境外线下销售快速增长,品牌线下影响 倍,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。

1,241.						
		T-4日收盘价	2023年扣非	2023年扣	2023年扣	2023年扣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(2024年7月9	前EPS(元/	非后EPS	非前市盈	非后市盈
		日,元/股)	股)	(元/股)	率	率
300866.SZ	安克创新	63.97	3.0557	2.5423	20.93	25.16
603195.SH	公牛集团	75.22	2.9944	2.8652	25.12	26.25
300787.SZ	海能实业	11.99	0.4886	0.4179	24.54	28.69
TE 14-74-						04.00

资料来源:WIND数据,截至2024年7月9日(T-4日) 注1: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,为四舍五人造成;

注2:2023年扣非前/后EPS=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前/后归母净利润/T-4日总股本。

本次发行定价合理性说明如下:

1)行业因素:消费电子市场空间巨大,存量与增量市场发 展空间充足

近年来,在技术不断创新等因素推动下,全球消费电子产 品创新层出不穷,渗透率不断提升,消费电子行业快速发展, 并形成了庞大的产业规模。根据Statista 的数据,2018年全球 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已达9,404亿美元,全球消费电子行业 市场规模整体呈稳步增长态势,至2023年已达10,516亿美元, 预计2028年将增长至11,767亿美元,市场规模巨大,行业内发

作为我国经济战略举措的关键组成部分,消费电子行业 在我国总体工业中的重要性日益提高,加之我国居民消费水 平不断提升,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,促进了我国消 费电子行业健康快速发展。根据Statista数据,2019年,我国消 费电子市场规模为2,443亿美元,2021年增长至2,455亿美元, 市场规模庞大。我国消费电子行业体量庞大,随着技术进步、 产业创新、智能手机与PC 等需求触底复苏等,行业仍有增长 空间。预计至2028年,我国消费电子行业将上升至2,550亿美

公司是全球科技消费电子知名品牌企业,公司通过丰富 的产品矩阵,为用户构建了移动办公、居家生活、户外出行、车 载空间等应用场景下智能设备使用的生态闭环。消费电子及

2、初步询价结束后.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《深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其周边产品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为公司业绩持续攀升带来长 足的驱动力。

2)品牌优势:科技消费电子领域的知名品牌

公司依托"UGREEN绿联"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,采用线 上、线下相结合的模式,实现在中国、美国、英国、德国、日本等 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销售,已成为科技消费电子领域的知 名品牌。公司战略布局线上销售平台,线上销售触达全球众 (1)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 多国家和地区,积极布局线下销售渠道,国内经销网络覆盖全 力持续增强,品牌全球影响力持续提升。

公司产品在海内外市场均拥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。 及荣获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"年度推荐品牌"。公司曾获得 (2)截至2024年7月9日(T-4日),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 "阿里巴巴王者店铺""京东年度好店"等荣誉,多年获得亚马 逊"年度最受欢迎品牌卖家",入选"亚马逊全球开店中国出口 跨境品牌百强";多年获得Lazada平台颁发的"年度激'赞'卖 家奖": 荣获 Shopee 平台颁发的"年度最具影响力品牌奖": 曾 人选全球速卖通"十大出海品牌"。公司产品连续入选亚马逊 平台最畅销产品(Best Seller)、亚马逊之选(Amazon's Choice),且在京东、天猫等主流平台榜单中均排名领先。

> 3)产品矩阵:丰富产品矩阵打造多场景智能设备使用的 生态闭环

> 万物互联时代,智能设备日新月异、人均保有量快速增 长,相互间链接需求亦不断增强。公司作为全球科技消费电 子知名品牌企业,通过丰富的产品矩阵,为用户构建了移动办 公、居家生活、户外出行、车载空间等应用场景下智能设备使 用的生态闭环。

> 公司产品主要可以分为传输类产品、音视频类产品、充电 类产品、移动周边类产品和存储类产品五大系列,满足了用户 智能设备的交互连接、充电续航、数据存储与传输、安全防护 等需求。公司打造的具有强品牌力的产品矩阵满足了消费者 多元化需求,以产品赋能品牌,再以品牌反哺产品,形成了业 绩增长的关键驱动力。

> 在公司品牌势能持续释放,境内外销售渠道开拓成果显 著,以及加大对核心产品研发与推广投入的等有利因素催化 下,以NAS(网络附属存储)产品、高功率氮化镓快充产品、 TWS耳机产品、移动充电、高清音视频线为代表的核心品类 产品收入将进一步增长,是公司后续业绩增长的重要支撑。

4)技术实力:坚守原发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

公司作为科技消费电子领域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,始 终坚持原发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,为消费者提供全方位数码 解决方案和优质产品,凭借创新的技术研发和设计理念积累 了用户口碑和品牌心智。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完成ID设计、结 构设计、功能设计及软件研发的产品产生的收入、毛利额占比 已超过主营业务的90%。

(下转C2版)